

---

# 工银瑞信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增利 A 份额 开放赎回期间增利 B 份额（150128）的风险提示公告

《工银瑞信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于 2013 年 3 月 6 日生效，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，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，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，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，基金名称变更为“工银瑞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”。

为了保障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，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，2016 年 3 月 3 日为增利 A 份额的最后一个开放赎回申请日，即在该日 15:00 前接受办理增利 A 份额的赎回业务。增利 A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做出选择赎回增利 A 份额或是不选择赎回增利 A 份额。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选择赎回的，其持有的增利 A 份额将于基金份额转换日（2016 年 3 月 7 日）日终默认为转换为“工银瑞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”份额。

现就此次增利 A 份额开放赎回期间增利 B 份额的风险提示如下：

增利 B 份额杠杆率变动的风险。目前，增利 A 与增利 B 的份额配比为 0.06402283:1，增利 A 余额小于增利 B 余额的三分之二倍。根据《基金合同》，本次增利 A 开放赎回结束后，增利 A 的规模将相应变化，从而引致份额配比变化风险，进而出现杠杆率变动风险。

本公告发布之日（2016 年 3 月 1 日）上午开市起至 10:30，增利 B 停牌一小时。

风险提示：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 年 3 月 1 日